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1716)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甲區中山路一段 1191 號

電　　話：(04)2687-5100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7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9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 13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62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49
(八) 質押之資產	50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他	51 ~ 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9 ~ 60
(十四)部門資訊	60 ~ 62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芳裕

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275 號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本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97,547 仟元及 191,12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44%及 2.55%，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8,300 仟元及 24,236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3.38%及 2.8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40757 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402 號 12 樓
12F, No. 402, Shizheng Rd., Xitun Dist., Taichung 40757, Taiwan
T: +886 (4) 2704 9168, F: +886 (4) 2254 2166 /+886 (4) 2254 2169 , www.pwc.tw

pwc 資誠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本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本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本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pwc 資誠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本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

會計師

徐建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28992號
金管證審字第1050035683號

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27,290	8	$ 559,367	8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958	-	1,958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7,0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12,085	3	319,174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24,989	11	912,745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1,281	1	68,534	1
130X	存貨	六(五)	1,784,055	22	1,690,985	2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8,572	3	169,822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867,230	48	3,722,585	5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9,660	1	43,71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97,547	3	191,122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3,671,055	45	3,273,656	4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8,336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6,252	-	-	-
1780	無形資產		23,502	-	29,7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62,811	1	63,63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171,188	2	179,69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220,351	52	3,781,556	50
1XXX	**資產總計**		$ 8,087,581	100	$ 7,504,141	100

（續次頁）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1,785,000	22	$ 1,530,000	2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5,571	-	5,571	-
2150	應付票據		1,986	-	6,461	-
2170	應付帳款		378,416	5	333,392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674,134	8	650,142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22,177	2	143,28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8,996	-	-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六(十九)	28,901	-	46,03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2,017	1	44,15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47,198	38	2,759,040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295,000	4	70,00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10,104	1	106,90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410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十五)	152,624	2	170,948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67,138	7	347,856	4
2XXX	**負債總計**		3,614,336	45	3,106,896	4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691,098	21	1,691,098	23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530	-	530	-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02,369	18	1,417,997	1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2,208	5	402,20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857,985	11	882,760	1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5,062	-	(884)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469,252	55	4,393,709	59
36XX	**非控制權益**		3,993	-	3,536	-
3XXX	**權益總計**		4,473,245	55	4,397,245	59
	重大或有負債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087,581	100	$ 7,504,14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年度 金額	%	107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5,509,794	100	$ 5,253,05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2,942,349)	(53)	(2,723,187)	(5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567,445	47	2,529,866	4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51,370)	(17)	(897,827)	(17)
6200	管理費用		(324,738)	(6)	(327,75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5,408)	(6)	(322,493)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11,516)	(29)	(1,548,074)	(29)
6900	**營業利益**		955,929	18	981,792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48,399	1	50,34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2,184	-	(41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16,179)	-	(13,05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28,300	-	24,23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704	1	61,110	1
7900	**稅前淨利**		1,028,633	19	1,042,902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209,471)	(4)	(198,832)	(4)
8200	**本期淨利**		$ 819,162	15	$ 844,070	1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357	-	$ 6,85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946	-	(8,54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71)	-	4,60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7,832	-	2,91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832	-	$ 2,91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36,994	15	$ 846,986	1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18,705	15	$ 843,723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457	-	347	-
	合計		$ 819,162	15	$ 844,070	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36,537	15	$ 846,639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457	-	347	-
	合計		$ 836,994	15	$ 846,986	16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4.84		$ 4.99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4.76		$ 4.9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受贈資產	保留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1,691,098	$ 530	$ 1,334,703	$ 280,192	$ 976,966	$ -	$ 4,283,489	$ 4,249	$ 4,287,738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7,664	7,664	-	7,664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691,098	530	1,334,703	280,192	976,966	7,664	4,291,153	4,249	4,295,402
107年度淨利		-	-	-	-	843,723	-	843,723	347	844,0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464	(8,548)	2,916	-	2,9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55,187	(8,548)	846,639	347	846,986
106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六(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	-	83,294	-	(83,294)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22,016	(122,016)	-	-	-	-
現金股利		-	-	-	-	(744,083)	-	(744,083)	(1,060)	(745,14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691,098	$ 530	$ 1,417,997	$ 402,208	$ 882,760	($ 884)	$ 4,393,709	$ 3,536	$ 4,397,245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1,691,098	$ 530	$ 1,417,997	$ 402,208	$ 882,760	($ 884)	$ 4,393,709	$ 3,536	$ 4,397,245
108年度淨利		-	-	-	-	818,705	-	818,705	457	819,1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86	15,946	17,832	-	17,8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0,591	15,946	836,537	457	836,994
107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六(十八)									
法定盈餘公積		-	-	84,372	-	(84,372)	-	-	-	-
現金股利		-	-	-	-	(760,994)	-	(760,994)	-	(760,99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691,098	$ 530	$ 1,502,369	$ 402,208	$ 857,985	$ 15,062	$ 4,469,252	$ 3,993	$ 4,473,24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28,633	$ 1,042,9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三)	254,414	227,744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二十三)	10,819	-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10,601	9,637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2,754)	(2,833)
利息收入		(846)	(619)
利息費用		15,977	13,054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20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8,300)	(24,2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76)	691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	5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07,622	(1,256)
應收帳款		(10,023)	(13,75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747)	(1,252)
其他應收款		(14,226)	(20,039)
存貨		(93,070)	(160,709)
預付款項		(26,780)	(14,202)
其他流動資產		(7,74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475)	5,186
應付帳款		45,024	(89,651)
其他應付款		17,927	111,012
其他流動負債		(19,269)	(1,20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967)	(35,03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44,942	1,046,011
收取之利息		846	619
支付之利息		(16,179)	(13,054)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收現數		21,875	27,8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227,029)	(140,2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24,455	921,104

(續次頁)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7,000)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599,815)	(403,6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1	190
取得無形資產		(4,369)	(10,05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127)	(29,575)
受限制資產增加		(4,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4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4,790)	(444,5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		4,340,000	4,355,000
短期借款償還		(4,085,000)	(4,075,000)
租賃本金償還		(10,748)	-
舉借長期借款		225,000	70,000
發放現金股利		(760,994)	(745,14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1,742)	(395,1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7,923	81,3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9,367	478,0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7,290	$ 559,36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54年8月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項事業等之一般投資、醫藥品、動物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2. 本公司於民國99年6月9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依企業併購法於民國100年1月3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投控），並經證期局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下市，轉換後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投資之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3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IFRSs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108年1月1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26,550仟元。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2)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3)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108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1,589仟元。
   (4)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5)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6)將屬虧損性租賃合約之負債準備調整使用權資產。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0.68%~1.05%。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108年1月1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27,297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433)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26,864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0.68%~1.0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26,550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永甲興業(股)公司(永甲興業)	進出口貿易	73.50	73.50
本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永鴻生技)	藥品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

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項目包括建物及中央集塵系統工程。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

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及附屬設備	1 年 ～ 45 年
機器設備	1 年 ～ 2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 6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12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11 年

(十四)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無形資產

1. 商標及藥證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藥證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及藥證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 1～14 年採直線法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3. 專利權及權利金

專利權及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10～19年。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

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藥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或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

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30～120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 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二十六)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1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帳面金額為1,784,055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4	$ 21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19,066	549,150
定期存款	8,000	10,000
合計	$ 627,290	$ 559,367
定期存款利率區間	0.60%~0.65%	0.60%~1.05%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107年12月31日屬3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分別為7,000仟元及0仟元，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58	$ 1,958
評價調整	-	-
合計	$ 1,958	$ 1,958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 44,599	$ 44,599
評價調整	15,061	(885)
合計	$ 59,660	$ 43,714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及上市櫃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1,618仟元及45,672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5,946	($ 8,548)

3. 本集團未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

擔保之情形。

4.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7,000	$ -

1.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107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000仟元及0仟元。

2.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12,596	$ 320,153
其他應收票據	2	67
減：備抵損失	(513)	(1,046)
	$ 212,085	$ 319,174
應收帳款	$ 927,733	$ 917,710
減：備抵損失	(2,744)	(4,965)
	$ 924,989	$ 912,745

1.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905,370	$ 212,598	$ 868,436	$ 320,220
60天內	22,112	-	44,483	-
61-120天	41	-	1,659	-
121天以上	210	-	3,132	-
	$ 927,733	$ 212,598	$ 917,710	$ 320,220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07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168,233仟元。

3.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12,085仟元及319,174仟元；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08年

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924,989 仟元及 912,745 仟元。

4. 本集團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43,862	($ 21,720)	$ 922,142
物料	96,821	(1,276)	95,545
在製品	216,503	(1,633)	214,870
製成品	544,250	(1,870)	542,380
在途存貨	9,118	-	9,118
合計	$ 1,810,554	($ 26,499)	$ 1,784,055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03,154	($ 13,476)	$ 789,678
物料	101,588	(2,020)	99,568
在製品	216,360	(3,919)	212,441
製成品	595,130	(17,061)	578,069
在途存貨	11,229	-	11,229
合計	$ 1,727,461	($ 36,476)	$ 1,690,985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922,500	$ 2,682,514
報廢損失	32,429	42,957
其他	(12,580)	(2,284)
	$ 2,942,349	$ 2,723,187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97,547	$ 191,122

關聯企業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

合計分別為 197,547 仟元及 191,122 仟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8,300	$ 24,23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300	$ 24,23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由會計師查核，並依其同期間經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損益。

（以下空白）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 1,833,946	$ 236,556	$ -	($ 13,986)	$ 2,056,516
房屋及建築	2,466,456	37,556	(1,447)	59,489	2,562,054
機器設備	2,989,871	51,273	(32,422)	145,032	3,153,754
運輸設備	33,496	3,170	-	336	37,002
辦公設備	147,360	1,990	(735)	-	148,615
其他設備	580,670	22,524	(3,354)	6,794	606,634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36,636	315,441	-	(217,734)	334,343
小計	$ 8,288,435	$ 668,510	($ 37,958)	($ 20,069)	$ 8,898,918
累 計 折 舊					
房屋及建築	(1,882,808)	(75,658)	1,096	2,566	(1,954,804)
機器設備	(2,495,629)	(132,251)	32,327	64	(2,595,489)
運輸設備	(22,850)	(3,306)	-	-	(26,156)
辦公設備	(128,814)	(6,218)	736	-	(134,296)
其他設備	(483,491)	(36,981)	3,354	-	(517,118)
小計	($ 5,013,592)	($ 254,414)	$ 37,513	$ 2,630	($ 5,227,863)
減：累計減損	($ 1,187)	$ -	$ -	$ 1,187	$ -
合計	$ 3,273,656				$ 3,671,055

107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 1,833,946	$ -	$ -	$ -	$ 1,833,946
房屋及建築	2,393,548	21,614	(1,078)	52,372	2,466,456
機器設備	2,899,361	114,431	(52,921)	29,000	2,989,871
運輸設備	32,925	571	-	-	33,496
辦公設備	144,367	2,479	(454)	968	147,360
其他設備	535,232	36,968	(9,999)	18,469	580,67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99,974	237,471	-	(100,809)	236,636
小計	$ 7,939,353	$ 413,534	($ 64,452)	$ -	$ 8,288,435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816,366)	(67,359)	917	-	(1,882,808)
機器設備	(2,445,063)	(117,132)	52,619	13,947	(2,495,629)
運輸設備	(19,459)	(3,391)	-	-	(22,850)
辦公設備	(122,323)	(6,945)	454	-	(128,814)
其他設備	(446,507)	(32,617)	9,580	(13,947)	(483,491)
小計	($ 4,849,718)	($ 227,444)	$ 63,570	$ -	($ 5,013,592)
減：累計減損	($ 1,187)				($ 1,187)
合計	$ 3,088,448				$ 3,273,656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108年度適用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1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8年度 折舊費用
土地	$ 2,903	$ 749
房屋	8,391	3,063
機器設備	-	250
運輸設備(公務車)	7,042	6,757
	$ 18,336	$ 10,819

3.本集團於民國108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1,573仟元。

4.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0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589

5.本集團於民國108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2,539仟元。

(九)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8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	$ -	$ -	$ 13,986	$ 13,986
房屋及建築	-	-	-	6,083	6,083
小計	$ -	$ -	$ -	$ 20,069	$ 20,069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	$ -	$ -	($ 2,630)	($ 2,630)
減：累計減損	$ -	$ -	$ -	($ 1,187)	($ 1,187)
合計	$ -				$ 16,252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815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500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2.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 45,081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取得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交易價格而得。

3.民國107年12月31日無此情形。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48,580	$ 111,210
存出保證金	118,608	68,482
受限制資產	4,000	-
	$ 171,188	$ 179,692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785,000	0.85%～0.97%	無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530,000	0.85%～1.12%	無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87,467	$ 369,049
應付員工酬勞	41,872	43,358
應付董監酬勞	10,467	10,670
應付研究費	7,940	16,570
應付設備款	8,409	2,344
其他	217,979	208,151
	$ 674,134	$ 650,142

(十三)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7年6月至112年7月，分期償還，將於110年7月開始償還	1.06%	詳附註八	$ 95,000
信用借款	108年6月至110年6月，於到期日一次償還	1.02%	無	200,000
				$ 295,00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7年6月至112年7月，分期償還，將於110年7月開始償還	1.05%	詳附註八	$ 70,000

(十四)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52,624	$ 170,948

(十五)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

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0,393	$ 466,83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1,602)	(334,562)
	$ 108,791	$ 132,268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 466,830	$ 334,562	$ 132,268
當期服務成本	3,481	-	3,481
利息費用	6,008	4,471	1,537
清償損益	(15,725)	(15,725)	-
	460,594	323,308	137,28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0,968	(10,96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932	-	4,932
經驗調整	3,679	-	3,679
	8,611	10,968	(2,357)
提撥退休基金	-	25,770	(25,770)
支付退休金	(28,812)	(28,444)	(368)
12月31日餘額	$ 440,393	$ 331,602	$ 108,79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530,304	$ 351,087	$ 179,217
當期服務成本	4,578	-	4,578
利息費用	7,334	5,019	2,315
	542,216	356,106	186,11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857	(9,85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61	-	661
經驗調整	2,338	-	2,338
	2,999	9,857	(6,858)
提撥退休基金	(4,161)	42,823	(46,984)
支付退休金	(74,224)	(74,224)	-
12月31日餘額	$ 466,830	$ 334,562	$ 132,268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1.00%~1.10%	1.10%~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4.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867)	$ 11,351	$ 47,452	($ 40,824)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2,377)	$ 12,941	$ 55,135	($ 47,09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7,600 仟元。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6,408 仟元及 35,366 仟元。

(3)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委任經理人，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1%提列退休金準備。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153 仟元及 5,056 仟元。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提列之委任經理人準備則分別為 43,833 仟元及 38,680 仟元。

(十六)股本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100,000 仟元，分為 3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691,098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

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保留盈餘

1.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依法提繳稅捐。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

(4)依規定必須提存之特別盈餘公積。

(5)支付股息週年不高於一分，如無盈餘不得以本作息。

(6)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原則上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的 50%，提請股東會承認，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之。

(7)但是董事會所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劃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畫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8 日及 107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

職權)決議通過107年度及106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4,372		$ 83,294	
現金股利	760,994	$ 4.5	744,083	$ 4.4
	$ 845,366		$ 827,377	

6.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十九)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5,509,794	$ 5,253,053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8年度			
	台灣區			
	人用藥品	動物藥品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3,219,893	$ 1,393,037	$ 1,147,867	$ 5,760,797
內部部門交易收入	-	(243,935)	(7,068)	(251,003)
外部客戶收入	$ 3,219,893	$ 1,149,102	$ 1,140,799	$ 5,509,794

	107年度			
	台灣區			
	人用藥品	動物藥品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3,089,893	$ 1,345,450	$ 1,064,013	$ 5,499,356
內部部門交易收入	-	(238,592)	(7,711)	(246,303)
外部客戶收入	$ 3,089,893	$ 1,106,858	$ 1,056,302	$ 5,253,053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	$ 5,571	$ 5,571	$ 5,571
退款負債(註)	$ 28,901	$ 46,030	$ 45,846

註：退款負債主係估計銷貨折讓產生。

(二十)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開發及檢測收入	$ 13,935	$ 11,899
權利金收入	7,842	8,405
租金收入	1,360	1,797
銀行存款利息	846	619
其他收入－其他	24,416	27,621
	$ 48,399	$ 50,341

(二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清償(損)益	$ 15,725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6	(691)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046)	3,106
其他	(1,571)	(2,828)
	$ 12,184	($ 413)

(二十二)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 16,179	$ 13,054

(二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546,142	$ 878,777	$ 1,424,919
折舊費用	$ 213,886	$ 40,528	$ 254,414
攤銷費用	$ 2,086	$ 8,515	$ 10,601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521	$ 10,298	$ 10,819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537,735	$ 844,416	$ 1,382,151
折舊費用	$ 187,364	$ 40,080	$ 227,444
攤銷費用	$ 1,152	$ 8,485	$ 9,637

(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1,249,873	$ 1,213,752
勞健保費用	88,255	83,157
退休金費用	46,580	46,822
其他用人費用	40,211	38,420
	$ 1,424,919	$ 1,382,151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1%~4%，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1%。

2. 本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1,872仟元及42,681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467仟元及10,670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08年度係以本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4%及1%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7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24,916	$ 224,90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23,580)	(27,0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577	(5,876)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3,006	3,278
當期所得稅總額	205,919	195,26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552	7,852
稅率改變之影響	-	(4,289)
遞延所得稅總額	3,552	3,563
所得稅費用	$ 209,471	$ 198,832

本集團107年度稅率改變之影響數於期中期間逐期認列，估計全年度應認列之總金額為4,289仟元。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471)	($ 1,372)
稅率改變之影響	-	5,978
	($ 471)	$ 4,606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8,468	$ 232,753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3,580)	(27,0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577	(5,876)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3,006	3,278
稅率改變之影響	-	(4,289)
所得稅費用	$ 209,471	$ 198,832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銷貨折讓	$ 9,205	$ 1,092	$ -	$ 10,29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295	(1,995)	-	5,300
未休假獎金	8,637	408	-	9,045
退休金精算損益	38,501	-	(332)	38,169
小計	$ 63,638	($ 495)	($ 332)	$ 62,8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00,359)	$ -	$ -	($ 100,359)
退休金精算損益	(219)	-	(139)	(358)
其他	(6,330)	(3,057)	-	(9,387)
小計	($ 106,908)	($ 3,057)	($ 139)	($ 110,104)
合計		($ 3,552)	($ 471)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銷貨折讓	$ 7,793	$ 1,412	$ -	$ 9,205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01	1,094	-	7,295
未休假獎金	7,286	1,351	-	8,637
退休金精算損益	33,676	-	4,825	38,501
其他	1,090	(1,090)	-	-
小計	$ 56,046	$ 2,767	$ 4,825	$ 63,6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00,359)	$ -	$ -	($ 100,359)
退休金精算損益	-	-	(219)	(219)
其他	-	(6,330)	-	(6,330)
小計	($ 100,359)	($ 6,330)	($ 219)	($ 106,908)
合計		($ 3,563)	$ 4,606	

4.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永鴻生技	民國106年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六)每股盈餘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818,705	169,109	$ 4.8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818,705	169,10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73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18,705	171,839	$ 4.76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843,723	169,109	$ 4.9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843,723	169,10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69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43,723	171,799	$ 4.91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68,510	$ 413,53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44	2,057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48,580	111,21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8,409)	(2,344)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11,210)	(120,793)
本期支付現金	$ 599,815	$ 403,664

(二十八)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現金股利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1,530,000	$ 70,000	$ -	$ -	$ 1,600,000
首次適用IFRS影響數	-	-	-	$ 26,550	26,55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55,000	225,000	(760,994)	(10,748)	(291,742)
本期新增	-	-	760,994	-	760,99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2,604	2,604
108年12月31日	$ 1,785,000	$ 295,000	$ -	$ 18,406	$ 2,098,406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現金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1,250,000	$ -	$ -	$ 1,250,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80,000	70,000	(744,083)	(394,083)
本期新增	-	-	744,083	744,083
107年12月31日	$ 1,530,000	$ 70,000	$ -	$ 1,600,000

(以下空白)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Chemix Inc.	同一母公司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清算中)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同一最終母公司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同一最終母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Y.S.P. INDUSTRIES(M) SDN. BHD.	關聯企業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永信職工福利委員會	實質關係人
永信松柏園養護中心	實質關係人
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百歐仕科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註)
李芳全及李芳裕等人	本公司董事長及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註：民國108年8月20日本公司之母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出售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該公司之董事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因此與本公司之關係由同一母公司，改為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關聯企業	$ 196,987	$ 154,329
—兄弟公司	41,242	39,203
—其他關係人	4,915	4,027
—母公司	178	209
	$ 243,322	$ 197,768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係考量各關係人所在地區市價及議定價格訂定之，除CTI、YSPI及香港永信之交易無相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外，餘按一般銷貨價格辦理，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並無重大不同。國內外非關係人收款條件係出貨後30~210天內收款；國內外關係人收款條件為出貨後45~135天內收款。

2.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購買：		
一關聯企業	$ 129,428	$ 72,692
一兄弟公司	3,311	5,784
一其他關係人	1,447	5,552
	$ 134,186	$ 84,028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無相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其係按約定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其付款條件與一般進貨月結30~120天內付款並無重大不同。

3. 營業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兄弟公司	$ 12,888	$ 3,833
其他關係人	7,821	8,134
關聯企業	874	1,845
	$ 21,583	$ 13,812

主要係檢驗、研究原料費、權利金支出及其他營業費用。

與其他關係人另有約定部份，請詳附註九(二)。

4. 捐贈支出(帳列研發費用及管理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其他應付款	金額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8,870	$ -	$ 9,000	$ -

5. 董監事酬勞(帳列管理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其他應付款	金額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10,467	$ 10,467	$ 10,670	$ 10,670

6. 應收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78,613	$ 59,442
兄弟公司	11,631	8,033
其他關係人	1,034	1,058
母公司	3	1
小計	91,281	68,534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3,959	531
兄弟公司	10,424	11,634
其他關係人	6	282
母公司	360	-
小計	14,749	12,447
	$ 106,030	$ 80,981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8,645	18,737
退職後福利	35	-
總計	$ 18,680	$ 18,73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8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7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非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	$ 4,000	-	天然氣
存出保證金	118,608	68,482	與醫院之履約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含投資性不動產)	608,243	608,243	背書保證及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66,257	181,121	背書保證及長短期借款
	$ 897,108	$ 857,846	

本公司短期借款係為信用借款，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尚未塗銷。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1,092	$ 351,021

(二)本公司委託其他生技公司進行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究開發，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費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發費用	$ 76,596	$ 87,917

除前述費用外，未來尚須依議定之產品銷售額百分比支付權利金。

(三)本集團因使用中國大陸浙江華海製藥公司製造之具基因毒性疑慮成分之原料藥，於民國 107 年 7 月起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進行預防性下架作業。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26 日止，尚無與此事件相關之法律起訴求償案件。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集團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本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畫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相關負債及資本化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958	$ 1,95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660	43,7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627,290	559,3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	-
應收票據	212,085	319,174
應收帳款	924,989	912,7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91,281	68,534
存出保證金	118,608	68,482
	$ 2,042,871	$ 1,973,974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85,000	$ 1,530,000
應付票據	1,986	6,461
應付帳款	378,416	333,392
其他應付款	674,134	650,142
長期借款	295,000	70,000
	$ 3,134,536	$ 2,589,995

2.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並無積極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而使用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及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300	29.98	$ 218,854
人民幣：新台幣	4,397	4.31	18,951
日圓：新台幣	88,997	0.28	24,91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479	29.98	$ 134,280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075	30.72	$ 186,624
人民幣：新台幣	9,378	4.47	41,920
日圓：新台幣	90,553	0.28	25,35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80	30.72	$ 70,042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2,046)仟元及利益3,106仟元。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	$ 21,885	$ -
人民幣：新台幣	10%	1,895	-
日圓：新台幣	10%	2,49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	$ 13,428	$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	$ 18,662	$ -
人民幣：新台幣	10%	4,192	-
日圓：新台幣	10%	2,536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0%	$ 7,004	$ -

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或增加597仟元及437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 在借款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

況下，民國108年及107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080仟元及1,280仟元。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集團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F. 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及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個別	群組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	0.30%	
帳面價值總額	$ -	$ 927,733	$ 927,733
備抵損失	-	2,744	2,744

	107年12月31日		
	個別	群組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	0.54%	
帳面價值總額	$ -	$ 917,710	$ 917,710
備抵損失	-	4,965	4,965

H.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4,965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2,22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12月31日	$ 2,744

	107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6,938
追溯適用IFRS 9影響數	-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84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25)
12月31日	$ 4,965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下表係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1,788,515	$ -	$ -	$ 1,788,515
應付票據	1,986	-	-	1,986
應付帳款	378,416	-	-	378,416
其他應付款	674,134	-	-	674,134
長期借款	3,099	211,281	85,633	300,013
租賃負債	9,086	4,627	4,937	18,650
	$ 2,855,236	$ 215,908	$ 90,570	$ 3,161,71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1,533,137	$ -	$ -	$ 1,533,137
應付票據	6,461	-	-	6,461
應付帳款	333,392	-	-	333,392
其他應付款	650,142	-	-	650,142
長期借款	770	737	71,064	72,571
	$ 2,523,902	$ 737	$ 71,064	$ 2,595,703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515,000	$ 375,000
一年以上到期	225,000	150,000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50,000	145,000
	$ 790,000	$ 670,000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958	$ -	$ 59,660	$ 61,618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958	$ -	$ 43,714	$ 45,672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市場法(股價淨值比)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同業之股價淨值比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B.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C.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任何情形。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9,660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0.06~2.38	乘數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3,714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	0.06~1.65	乘數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	±10%	$ 5,996	($ 5,996)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	±10%	$ 4,371	($ 4,371)

(四)針對台中市大甲區賢仁段311、314、315、316、316-1、317及325號共七筆土地由本公司與多數人共有，其中一共有人請求分割共有物，向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提起分割共有物訴訟。本案於民國107年5月24日經一審判決，土地由本公司單獨所有，本公司並應補償其他共有人。後本公司於法定期間提起上訴二審，全案經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審理後於民國108年5月15日宣判。本案二審判決於法定上訴期間無人提出上訴，業於民國108年6月24日判決確定，由本公司單獨所有系爭七筆土地並應補償其他共有人，截至民國108年9月16日上述土地已完成過戶，且土地價款已支付完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依投資區域劃分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區之投資事業。而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係經營各類醫藥品、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相關業務。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台灣區	台灣區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509,794	$ 5,253,053
部門間收入	251,003	246,303
收入合計	$ 5,760,797	$ 5,499,356
部門稅後損益	$ 819,162	$ 844,070
折舊與攤銷	$ 275,834	$ 237,081
利息收入	$ 846	$ 619
利息費用	$ 16,179	$ 13,054

本集團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對民國 108 年度之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台灣
折舊費用增加	$ 10,819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5,760,797	$ 5,499,356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
營運部門合計	5,760,797	5,499,356
消除部門間收入	(251,003)	(246,303)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 5,509,794	$ 5,253,053

2.本期調整後稅後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後損益	$ 789,772	$ 818,744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後損益	-	-
營運部門合計	789,772	818,744
消除部門間損益	29,390	25,326
合併稅後損益	$ 819,162	$ 844,070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經營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為主要業務。因僅經營單一產業，故無產業別財務資訊揭露之適用。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932,232	$ 3,900,332	$ 4,675,491	$ 3,483,082
美國	138,087	-	138,087	-
中國大陸	172,777	-	172,777	-
其他	266,698	-	266,698	-
合計	$ 5,509,794	$ 3,900,332	$ 5,253,053	$ 3,483,082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國別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退休金成本。

（七）重要客戶資訊

無單一客戶銷售額佔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者。

（以下空白）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052	$ 40,960	2.17%	$ 40,960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8,947	13,040	2.11%	13,040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優良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7,428	5,634	0.86%	5,634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有限責任台中市環保科技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9	0.07%	9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67	17	0.07%	17	
小計					$ 59,660		$ 59,660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059	$ 1,958	0.02%	$ 2,48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242,514	4.40%	出貨後60~120天內收款	註1	註1	$ 96,411	9.49%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S.P INDUSTRIES(M) SDN.BHD	關聯企業	銷貨	103,768	1.88%	出貨後135天內收款	-	-	42,977	4.23%

註1:與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進、銷交易資訊，請詳附註七。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96,411	出貨後60~120天收款	1.19%
0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242,514	出貨後60~120天收款	4.4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 66,500	$ 66,500	$ 8,750,000	35.00	$ 197,547	$ 80,857	$ 28,300	(註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甲興業(股)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貿易	3,675	3,675	3,675	73.50	11,076	1,720	1,269	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藥品製造及買賣	805,555	805,555	55,000,000	100.00	1,199,656	112,434	113,527	子公司
								$ 1,408,279	$ 195,011	$ 143,096	

註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2：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900040 號

會員姓名：(1)王 玉 娟
(2)徐 建 業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56065601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635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徐建業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1 日